

မြန်မာ့သမ္မတ ဌာနချုပ် လစာမိန့်နှင့် ဒွမ်ဂွေ လစာရင်း ဝင်ရောက် ရာဇဝင်

# 景洪市 财 政 局 文 件

景财预〔2018〕350号

---

## 景洪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8 年省转贷新增 一般债务资金的通知

景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：

根据《西双版纳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》（西财预发〔2018〕220 号），现下达你单位 2018 年省转贷新增一般债务资金 585.625 万元，（其中：285.625 万元为州财政局安排新增债务资金，300 万元为上级财政转贷新增债务资金）用于扶贫开发项目。此款请列入 2018 年度“2130599，农林水支出—扶贫—其他扶贫支出”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，“503，机关资本性支出”政府预算支出，“310，资本性支出”部门预算支

出经济分类科目。请你单位收到文件后，按照你单位上报市扶贫办<景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上报《2018年新增一般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实施》的请示>（景建报〔2018〕370号）文件组织项目实施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该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下达计划表进行项目实施，未经同意不允许调整项目，不允许挪作、挤占或不得用于与项目无关的开支。

二、该项目资金要在当年形成支出，避免债券资金沉淀结余，最大限度地发挥债券资金使用效益。

三、按要求自12月起，每月5日前报送上个月项目资金支出进度情况。

四、加强对地方政府债务资金的管理和监督，自觉接受人大、纪检监察和审计部门的监督检查，确保债务资金安全、规范、有效使用。

附件：1.景洪市2018年扶贫项目分配明细表

2.景洪市新增债券资金支付凭证证据清单

3.景洪市新增资金项目资料清单



2018年11月12日

---

抄送：景洪市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，本局办存。

---

景洪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8年11月12日印发

---

附表1:

### 景洪市2018年扶贫项目分配明细表

编制单位：景洪市财政局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实施单位	项目内容	金 额			备注
			小计	州转贷债券资金	州安排债券资金	
扶贫开发资金			585.625	300	285.625	
1	嘎洒镇	曼点村委会新安麻因老寨安置点	80	80		
2	勐龙镇	陆拉村委会松林新寨安置点	30	30		
3	勐龙镇	陆拉村委会班南坎小组安置点	75.625	75.625		
4	勐龙镇	邦飘村委会曼札坎香安置点	331.2	45.575	285.625	
5	勐龙镇	邦飘村委会曼札坎香安置点软基地质勘察	6	6		
6	勐龙镇	陆拉村委会扎温丙	62.8	62.8		



附表3:

### 景洪市新增资金项目资料清单

编制单位:

序号	项目资料名称 (编号)	备注
1		
2		
3		
4		
5		
6		
7		
8		